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9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获上海 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委 2020 年第 102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福建平潭利恒投资有限公司参股投资的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风光”）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新风光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的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新风光共 5,186,176 股股份，占新风光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4.9411%。若新风光成功上市，公司将以公开市场的价格确认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目前新风光尚未公开发行上市，具体收益暂时无法估计。

新风光上市后，其股价波动会对公司利润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7 日